

证券代码：002395

股票简称：双象股份

编号：2022-041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直接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以现场和视频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无锡双象大酒店七楼会议室。本次会议由董事顾希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刘连伟、王浩，合计2人），公司监事、拟聘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顾希红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止。

顾希红先生的简历详见刊登于2022年11月22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会议以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意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由以下人员组成，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蔡桂如、李郁祥，董事长顾希红组成，蔡桂如担任主席；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李郁祥、靳向煜，董事长顾希红组成，李郁祥担任主席；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靳向煜、蔡桂如，董事长顾希红组成，靳向煜担任主席。

3、会议以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连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

刘连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就聘任总经理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沈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

沈铭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就聘任董事会秘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罗红兵先生、沈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金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

罗红兵先生、沈铭先生、金梅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就聘任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任命顾茜一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从事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工作，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

顾茜一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7、会议以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

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桑平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一致。

桑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就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九日

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连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8年12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职浙江中财塑胶有限责任公司、无锡吉爱尔塑胶公司、台湾敦南科技公司、韩国泰贞科技公司、美国约克空调公司；2005年11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先后担任销售部副经理、销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0年12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10日至2019年12月9日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同时担任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华申纺织印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重庆双象超纤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刘连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刘连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罗红兵，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7年9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2年12月进入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进出口贸易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等职务，曾任苏州双象光学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罗红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罗红兵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沈 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4 年 12 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无锡市橡胶塑料机械厂团总支书记、装配车间副主任、销售服务中心副主任、办公室主任，重庆双象超纤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2 年至 2010 年 12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0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4 年 4 月起同时担任无锡双象房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起同时担任无锡双象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

沈铭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沈铭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沈铭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10-88587333

传 真：0510-88997333

电子邮箱：sx@sxcxgf.com

通信地址：无锡市新吴区鸿山街道后宅中路 188 号

金梅，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6年5月生，中共党员，南京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无锡中进塑胶有限公司技术部实验室主任、产品检验测试部主任职务。2002年12月至今在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监事、产品检验测试部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财务部经理、证券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金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金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失信行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顾茜一，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72年1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金融经济师，并获得剑桥大学职业/专业资格中国认证中心颁发的“财务总监（CFO）岗位证书”。1992年8月进入中国银行锡山支行工作，曾任中国银行锡山后宅支行业务主管职务；2005年8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

顾茜一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桑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9年9月生，本科学历。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客户经理，无锡新区双象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信贷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经理。

桑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桑平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10-88996380

传 真：0510-88997333

电子邮箱：sx@sxcxgf.com

通信地址：无锡市新吴区鸿山街道后宅中路 188 号